

关于部分基金新增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

为促进华宝国证新能源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：新能源电池 ETF 华宝）、华宝中证全指软件开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：软件开发 ETF 华宝）、华宝中证金融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：金融科技 ETF 华宝）、华宝中证 800 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：地产 ETF 华宝）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 2 号——流动性服务》等有关规定，自 2026 年 6 月 18 日起，本公司新增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新能源电池 ETF 华宝（基金代码：159071）、地产 ETF 华宝（基金代码：159707）、金融科技 ETF 华宝（基金代码：159851）的流动性服务商；新增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新能源电池 ETF 华宝（基金代码：159071）的流动性服务商；新增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为软件开发 ETF 华宝（基金代码：159036）、地产 ETF 华宝（基金代码：159707）的流动性服务商；新增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金融科技 ETF 华宝（基金代码：159851）的流动性服务商；新增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新能源电池 ETF 华宝（基金代码：159071）的流动性服务商；新增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新能源电池 ETF 华宝（基金代码：159071）的流动性服务商；新增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新能源电池 ETF 华宝（基金代码：159071）的流动性服务商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2026 年 6 月 18 日